

新政发〔2020〕11号

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区国有资产管理 情况报告工作机制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人大国有资产监督职能的重要决策部署和《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工作的通知》（武政〔2020〕10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现就建立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机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告内容

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分为综合报告和专项报告。综合报告全面反映我区各类国有资产规模、配置、使用、处置和效益等基本情况；专项报告分别反映我区企业国有资产（不含金融企业，下

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等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各类国有资产专项报告的重点分别为：

(一)企业国有资产专项报告主要包括：总体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国有资本规模、投向、布局和风险控制，国有企业改革，国有资产监管，国有资产处置和收益分配，境外投资形成的资产，财政性资金和政府资产投入及使用，履行社会责任，企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情况。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专项报告主要包括：资产负债总量，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和效益，相关管理制度建立和实施，推进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等情况。

(三)国有自然资源资产专项报告主要包括：自然资源总量，资源性国有资产经营、处置、收益，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以及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等相关重大制度建设等情况。

二、报告方式

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采取综合报告和专项报告相结合的方式，在每届区人大常委会任期内届末年份，区人民政府向区人大常委会提交书面综合报告并口头报告；其他年份在提交书面综合报告的同时，就1个专项情况进行口头报告。

国有资产各专项报告牵头起草单位应于每年4月中旬前，以正式文件形式将专项报告报送区国资监管局，区国资监管局牵头起草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并汇总各专项报告，于每年6月

份报区政府审定后,按照当年审议程序和相关要求,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报告时,区国资监管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园林和林业局等有关部门到会听取意见、回答询问。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经区人大常委会审议后,将审议意见细化分解到国有资产报告专项工作组相关成员单位进行研究处理,区国资监管局在6个月内将各有关成员单位研究处理情况、存在问题整改情况和问责情况整理汇总后,报区政府审定按程序反馈区人大常委会。

三、工作机制

成立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由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任组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分管副主任、区国资监管局主要负责人任副组长,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园林和林业局等部门主要负责人任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国资监管局办公,办公室主任由区国资监管局分管负责人担任。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分别确定1名资产管理部门负责人作为办公室工作人员兼联络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组织推进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重点工作,与区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或者区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沟通对接、及时通报有关情况,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等。

四、职责分工

(一)综合报告由区国资监管局牵头负责,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园林和林业局等部门负责提供综合报告涉及的企业国有资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区财政局负责做好统筹协调工作。

(二)企业国有资产专项报告由区国资监管局牵头负责,区属国有企业负责提供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专项报告由区国资监管局牵头负责,相关行政事业主管部门负责提供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四)国有自然资源资产专项报告由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负责,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园林和林业局负责提供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

五、工作要求

一要提高思想认识。区直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将建立政府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和改革任务去抓,主动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积极配合人大常委会开展相关监督工作。

二要压实工作责任。区直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快建立本部门的国有资产报告工作机制,明确责任主体,层层落实到位,形成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国有资产报告工作有序推进。

三要确保取得实效。区直各部门要按照全口径、全覆盖、高标准、高质量的要求,按照实事求是、分类实施、先易后难、循序渐进、逐步完善的路径,健全各类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范围、分类和标准,确保国有资产报告结果完整、真实、可靠、可核查。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

2020年8月25日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武部，各人民团体。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检察院。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8月25日印发
